2025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灵寿县寨头乡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代码：994001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5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二）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三）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四）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五）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六）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单位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七）领导本乡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

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八）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九）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寨头乡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机关	全额

第二部分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寨头乡人民政府（本级）2025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3.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07.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8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1.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7.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3.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693.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93.52	**总计**	62	693.52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寨头乡人民

政府（本级）2025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3.52	693.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95	507.9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99.15	499.15					
2010301	行政运行	474.00	474.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2	12.72					
2010350	事业运行	7.55	7.5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88	4.8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0	2.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40	2.4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40	2.4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0	1.20					
2013105	专项业务	1.20	1.20					

20140	信访事务	3.20	3.20					
2014004	信访业务	3.20	3.2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80	0.8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80	0.80					
2060702	科普活动	0.80	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5	81.3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60	1.6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0	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75	79.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63	29.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11	5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1	25.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1	25.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11	25.1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0	3.20					
21103	污染防治	3.20	3.20					
2110301	大气	3.20	3.20					
213	农林水支出	37.20	37.20					
21301	农业农村	7.20	7.20					
2130119	防灾救灾	7.20	7.20					
21303	水利	30.00	30.00					
2130314	防汛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1	37.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1	37.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1	37.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寨头乡人民政府（本级）2025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3.52	616.77	76.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95	474.00	33.9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99.15	474.00	25.15			
2010301	行政运行	474.00	474.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2		12.72			
2010350	事业运行	7.55		7.5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88		4.8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0		2.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40		2.4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40		2.4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0		1.20			
2013105	专项业务	1.20		1.20			
20140	信访事务	3.20		3.20			

2014004	信访业务	3.20		3.2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80		0.8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80		0.80			
2060702	科普活动	0.80		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5	79.75	1.6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60		1.6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0		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75	79.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63	29.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11	5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1	25.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1	25.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11	25.1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0		3.20			
21103	污染防治	3.20		3.20			
2110301	大气	3.20		3.20			
213	农林水支出	37.20		37.20			
21301	农业农村	7.20		7.20			
2130119	防灾救灾	7.20		7.20			
21303	水利	30.00		30.00			
2130314	防汛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1	37.91				
22102	住房改革	37.91	37.91				

	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1	37.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寨头乡人民政府（本级）2025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93.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7.95	507.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80	0.8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1.35	81.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11	25.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20	3.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7.20	37.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91	37.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3.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3.52	693.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93.52	**总计**	64	693.52	693.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寨头乡人民政府（本级）2025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93.52	616.77	76.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7.95	474.00	33.9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99.15	474.00	25.15
2010301	行政运行	474.00	474.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2		12.72
2010350	事业运行	7.55		7.5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88		4.8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0		2.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40		2.4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40		2.4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0		1.20
2013105	专项业务	1.20		1.20
20140	信访事务	3.20		3.20
2014004	信访业务	3.20		3.2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80		0.8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80		0.80
2060702	科普活动	0.80		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35	79.75	1.6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60		1.6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0		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75	79.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63	29.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11	5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1	25.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1	25.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11	25.1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0		3.20
21103	污染防治	3.20		3.20
2110301	大气	3.20		3.20
213	农林水支出	37.20		37.20
21301	农业农村	7.20		7.20
2130119	防灾救灾	7.20		7.20
21303	水利	30.00		30.00
2130314	防汛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91	37.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91	37.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91	37.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寨头乡人民政府（本级）2025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9.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3.67	30201	办公费	20.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7.3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6.80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6.35	30206	电费	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1	30207	邮电费	2.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5.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1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91	30213	维修（护）费	6.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81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6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9.6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2	30226	劳务费	2.0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6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7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人员经费合计		540.22	公用经费合计					76.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寨头乡人民政府（本级）2025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寨头乡人民政府

（本级）2025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寨头乡人民政府（本级）2025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693.52万元。与2024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109.78万元，下降13.7%，主要原因是减少寨头乡四村联建养鸡场及设备更新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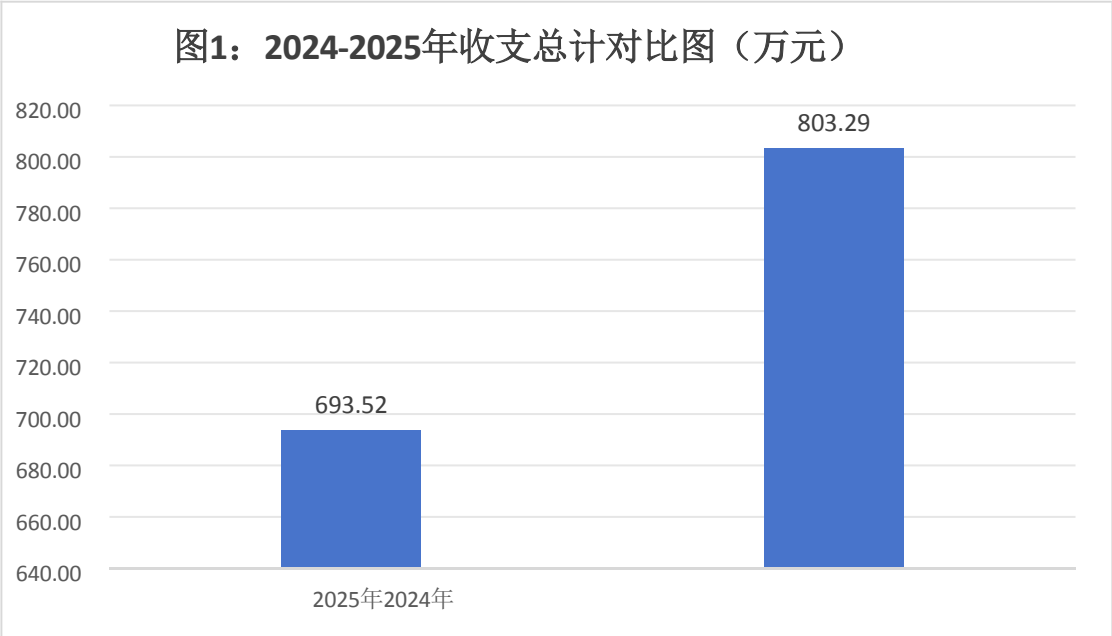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93.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93.52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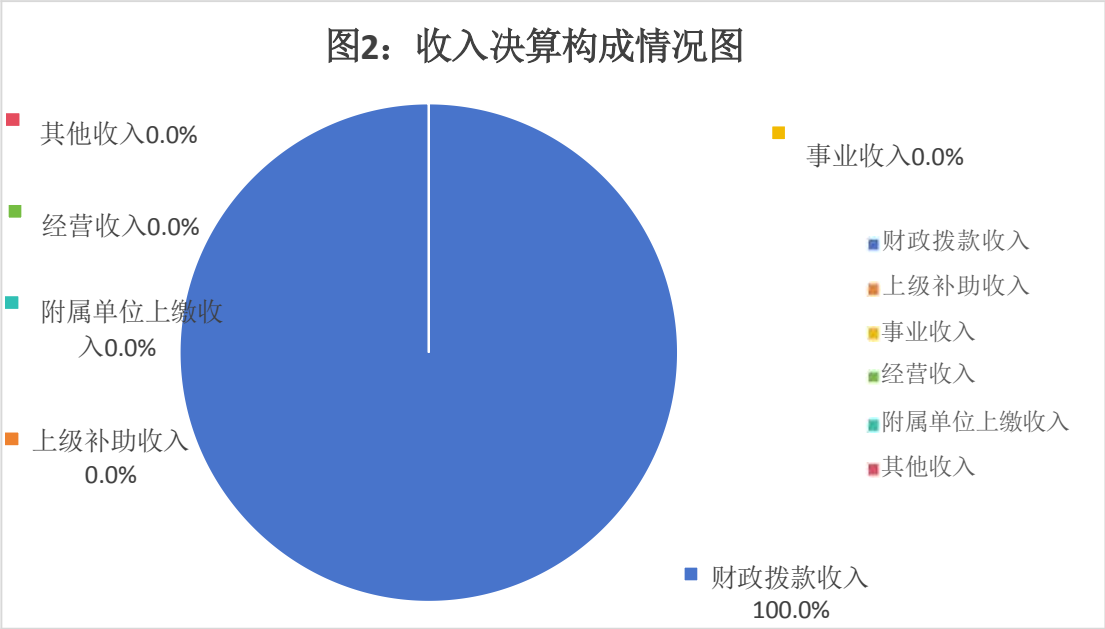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93.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6.77万元，占88.9%；项目支出76.75万元，占11.1%；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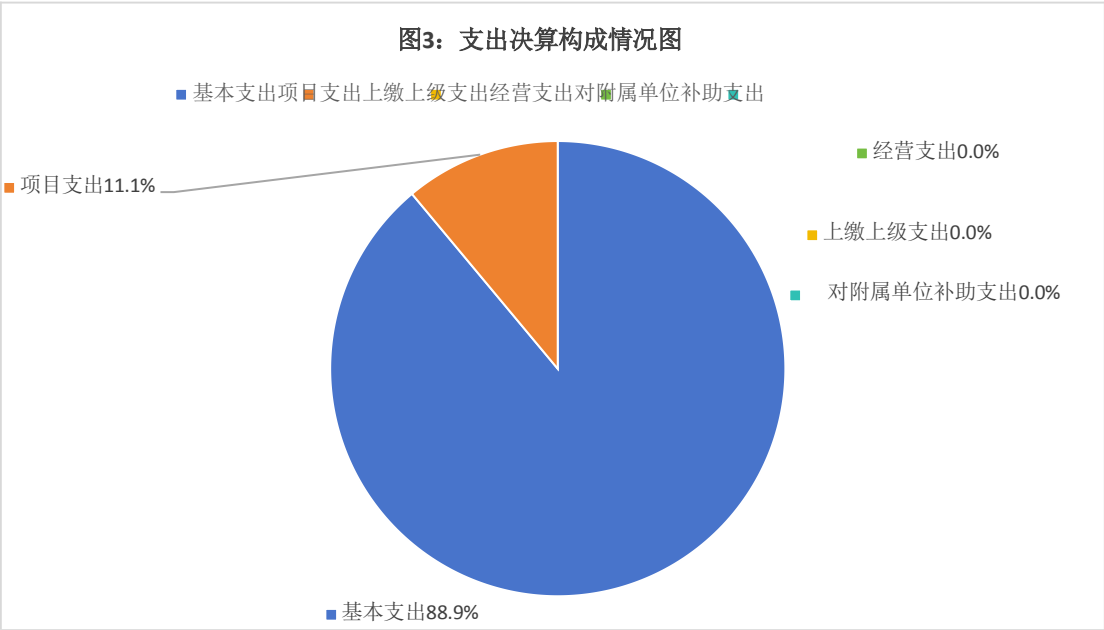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4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693.52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109.78万元，降低13.7%，主要原因是减少寨头乡四村联建养鸡场及设备更新项目经费。

本单位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93.52万元，比上年减少109.78万元，降低13.7%，主要原因是减少寨头乡四村联建养鸡场及设备更新项目经费；本年支出693.52万元，比上年减少109.78万元，降低13.7%，主要原因是减少寨头乡四村联建养鸡场及设备更新项目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93.52万元，比上年减少109.78万元，降低13.7%，主要原因是减少寨头乡四村联建养鸡场及设备更新项目经费；本年支出693.52万元，比上年减少109.78万元，降低13.7%，主要原因是减少寨头乡四村联建养鸡场及设备更新项目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年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年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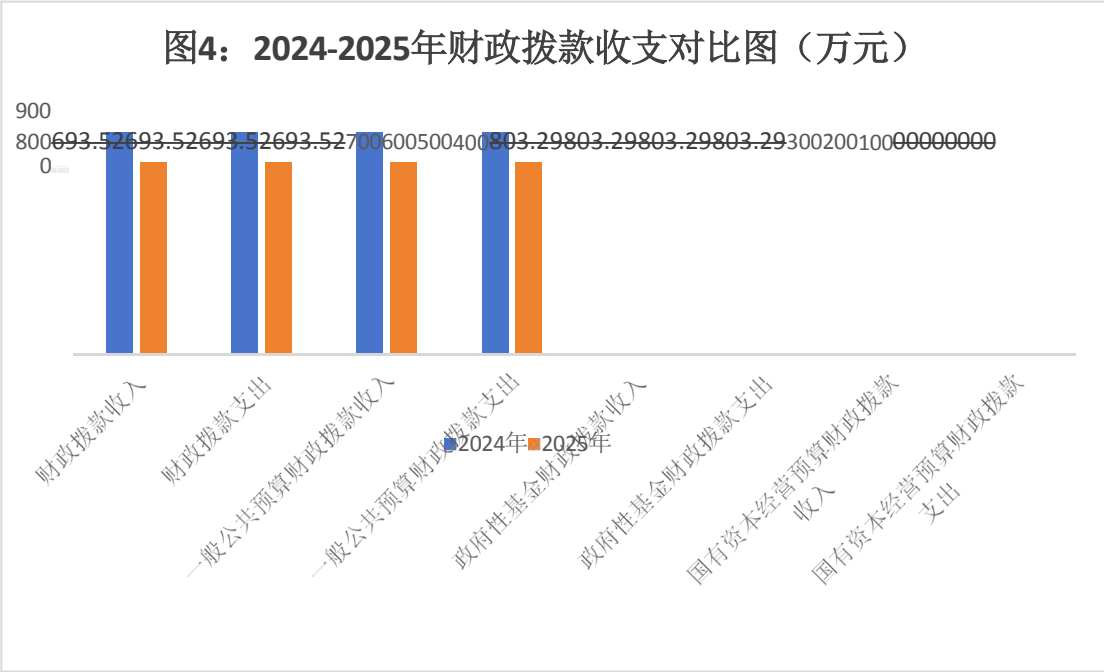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9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比年初预算减少25.1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减少人员经费；本年支出69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比年初预算减少25.1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减少人员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96.5%，比年初预算减少25.1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6.5%，比年初预算减少25.1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减少人员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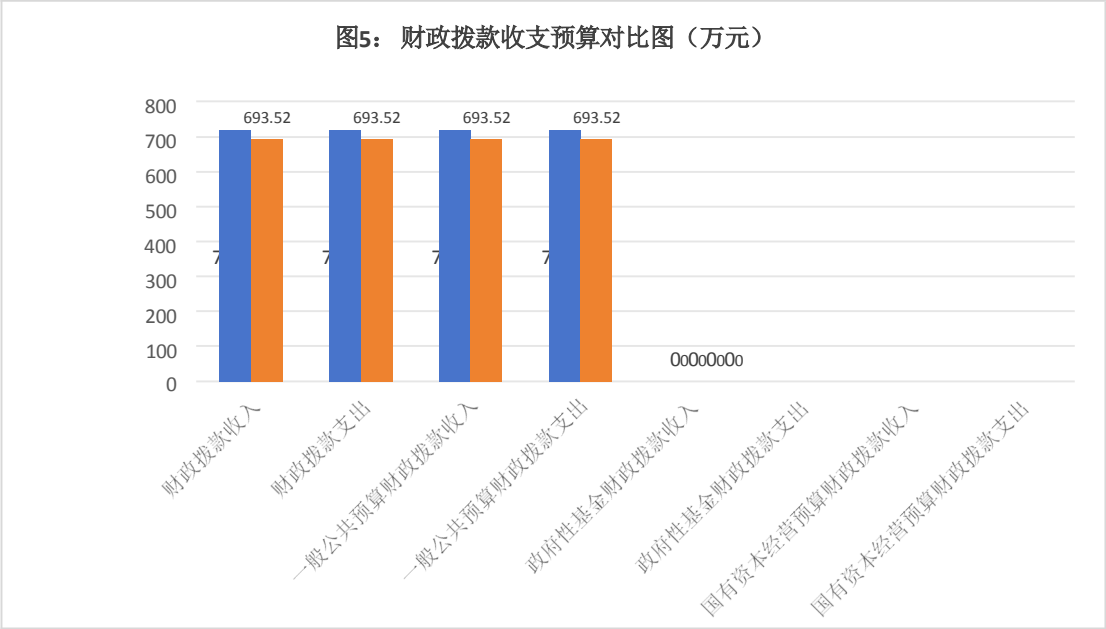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93.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07.95万元，占73.2%，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日常执法、纪检巡察、信访维稳等支出；外交（类）

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0.80万元，占0.1%，主要用于科学技术宣传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1.35万元，占11.7%，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工资及人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25.11万元，占3.6%，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3.20万元，占0.5%，主要用于大气污染防治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37.20万元，占5.4%，主要用于防火经费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万元

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37.91万元，占5.5%，主要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

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00万元，占0.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

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00万元，占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16.7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40.2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76.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的开支，全年严格要求预算执行，做到了不超支；较2024年度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的开支，全年严格要求预算执行，做到了不超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境）任务；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境）任务。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本单位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00万元。公务用车购

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本单位2025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55万元，较2024年度增加7.52万元，增长10.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调入导致公务交通补贴增加，同时增加了办公费、工会费、福利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98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0.9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0.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0.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比上年增加0辆，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76.75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3个，涉及资金76.7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防火经费等13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6.7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乡2025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100%，达到年初预期目标。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寨头乡大气污染防治经费项目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寨头乡大气污染防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寨头乡大气污染防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2万元，执行数为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及时排查重点污染企业，减少污染物排放量，洒水抑尘；二是改善空气质量，降低大气污染指数。未发现问题。

寨头乡党组织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寨头乡党组织活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党组织活动次数4次，活动参与率达到95％以上，按时开展党组织活动；二是保证党组织活动正常开展，发展积极分子，为党输入新鲜血液。未发现问题。

寨头乡防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寨头乡防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2万元，执行数为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进行了防火处宣传，真正做到“不着一把火，不冒一股烟”，居民对防火知识的知晓率达95%；二是制作了宣传条幅以及书写标语数量不少于1000条，日常巡逻覆盖率不低于90％。未发现问题。

寨头乡行政综合服务中心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寨头乡行政综合服务中心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5万元

，执行数为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辖区内18个村进行执法巡查，每月巡查1次，巡查覆盖率达95％以上；二是通过巡查，及时发现违法违规开采资源现象，并作出相应的处罚，保证辖区内自然资源得到有效保护，使辖区治安环境得到有效改善。未发现问题。

寨头乡妇联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寨头乡妇联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制作宣传页5000条，确保宣传页合格率高达95%，工作按时完成率不低于95%；二是长期开展慰问困难妇女和留守儿童工作，有效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未发现问题。

寨头乡民政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寨头乡民政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6万元，执行数为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农村低保保障工作准确率达到100%，农村标准达标率达到100%；二是按照补助标准，确保资金及时足额申报发放，使受助群体生活条件得到改善，受益对象达到满意度。未发现问题。

寨头乡团委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寨头乡团委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举办活动2次，活动及时率

95%；二是通过开展各类活动，有效提高青少年法律意识，有效减低青少年犯罪数量。未发现问题。

寨头乡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寨头乡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2万元，执行数为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非正常上访劝返工作；二是提高我乡综合维稳工作水平，确保了我乡信访任务完成率达到90％以上，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保证我乡居民对越级上访造成后果的了解程度有所提高。未发现问题。

寨头乡综治联防队员用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寨头乡综治联防队员用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72万元，执行数为12.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时发放22名综治联防队员工资，确保联防人员上岗率100%；二是联防人员上岗后，使我乡社会治安得到有效治理，加强我乡维稳力量，维护我乡社会治安。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寨头乡希望小学占地补偿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寨头乡希望小学占地补偿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88万元，执行数为4.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照补偿标准，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发放，保持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

不降低；二是保证我乡教育事业的正常开展使居民满意。未发现问题。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1表）、收入决算表（公开02表）、支出决算表（公开03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4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06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和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和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